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临 2022-025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 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集团”）持有的公司 7,14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4%，占控股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7.35%。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因无人出价，本次拍卖流拍。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贵人鸟集团或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厦门中院”）关于股权后续处置方案的通知或相关文书。

一、本次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集团”）通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厦门中院”）向贵人鸟集团发出了如下司法拍卖相关文书：

（一）《拍卖告知》（（2022）闽 02 执恢 37 号），主要内容：

厦门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2020）厦鹭证字第 337 号公证债权文书，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贵人鸟集团、林天福公证债权文书一案过程中，依法对本案质押物即被执行人贵人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 1,000 万股进行了冻结。现厦门中院拟将上述股票以开拍前（两个工作日）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乘以股数作为起拍价及保留价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并将上述股票分别以 2022 年 3 月 22 日的收盘价 3.20 元/股乘以股数 1000 万股即 3,200 万元作为起拍价的展示价在拍卖公告上进行展示。

（二）《拍卖告知书》（（2022）闽 02 执恢 38 号），主要内容：

厦门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2020）厦鹭证字第 283 号公证债权文书，在

执行申请执行人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贵人鸟集团、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公证债权文书一案过程中，依法对本案质押物即被执行人贵人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 6,140 万股进行了冻结。现厦门中院拟将上述股票分成 6 个标的物即 5 个 1,000 万股、1 个 1,140 万股以开拍前（两个工作日）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乘以股数作为起拍价及保留价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并将上述股票分别以 2022 年 3 月 22 日的收盘价 3.20 元/股乘以股数即 3,200 万元、3,200 万元、3,200 万元、3,200 万元、3,648 万元作为起拍价的展示价在拍卖公告上进行展示。

以上信息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1）。

二、本次进展情况

根据京东司法拍卖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因无人出价，本次拍卖流拍。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贵人鸟集团或厦门中院关于股权后续处置方案的通知或相关文书。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 7,14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4%，占控股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7.35%。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股票 41,142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26.18%。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密切关注厦门中院对上述股份后续处理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